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未按期支付到期债券本息的关注公告

2017年11月27日与28日，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城建”）在上海清算所及中国债券信息网站发布《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四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未按期足额付息的公告》和《中国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按期足额兑付本金的公告》，截至付息日日终，中城建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，“14中城建PPN004”未能按期足额付息，“12中城建MTN1”未能按期足额兑付本金。

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合资信”）关注到，中城建于2014年11月25日发行的20亿元“14中城建PPN003”本息未能及时足额兑付；中城建于2012年12月14日发行的10亿元“12中城建MTN2”将于2017年12月17日到期；经与企业核实，“12中城建MTN2”的按时兑付存在很大不确定性。

基于中城建未能及时足额兑付“11中城建MTN1”、“12中城建MTN1”、“12中城建MTN2”和“16中城建MTN001”本金或利息的违约事实，联合资信维持中城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C，“12中城建MTN2”、“15中城建MTN001”、“15中城建MTN002”及“16中城建MTN001”的信用等级均为C。

联合资信将继续关注中城建后续的债券兑付进展及相关事项，动态分析其对中城建及相关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